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高〔2025〕130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5 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 立项和结题验收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落实《河南省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若干措施》，根据《河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按照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5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我省 2025 年本科高校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大创计划”）立项及结题验收工作通知如下。

一、立项要求

（一）重点支持项目。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鼓励引导大学生围绕基础学科以及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等关键领域开展创新实践，设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重点支持项目（以下简称重点支持项目）。

重点支持项目本着“有限领域、有限规模、有限目标”的原则，支持具有一定创新性的基础理论研究项目和有针对性的应用研究项目持续深化研究和实践，鼓励开展新兴边缘学科研究和跨学科的交叉综合研究。研究团队要有效利用高校和社会现有的重点实验室、协同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大学科技园、技术中心、技术转移中心、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研究平台所拥有的一流学科和科研资源，积极开展前沿性科学研究、颠覆性原创性技术创新、实质性创业实践。

（二）项目申报。请各高校根据《河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按照重点支持项目、创新训练重点项目、创新训练一般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进行申报。重点支持项目、创新训练重点项目和创业类项目择优遴选推荐为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鼓励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团队积极参与“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和产学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申报。

为巩固本科教学中心地位，积极推动科研反哺教学，鼓励指

导教师将高水平科研项目作为大创项目的重要支撑。

二、项目经费及指标

为确保“大创计划”实施目标和项目水平，各高校对推荐申报的创新训练重点项目和创业类项目须按照支持经费不低于2万元/项、创业实践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10万元/项、创新训练一般项目平均支持经费不低于平均1万元/项的标准予以资助。重点支持项目经费原则上不低于同类型其他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经费的2倍。

根据我省实际，对“大创计划”项目实行限额申报，具体分配指标见附件，其中推荐国家级项目数量不超过本校限额的40%。各高校要加强对国家级和省级“大创计划”项目管理，足额给予经费支持，确保项目高质量开展。对建设成效突出和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展示的高校，在申报指标上给予倾斜。

请各高校报送最新版本校创新训练计划实施方案，同时发送电子版。

三、结题验收

结题验收范围为2025年应结题的国家级和省级“大创计划”项目，要求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高校需组织专家对项目成果的理论意义、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进行评价，坚持分类评价、绩效评价和过程评价相结合，确保客观真实、全面系统、科学规范。要强化质量，达不到结题条件的项目予以终止。

（二）强化成果总结。各高校要对项目结题所产生的论文、专利、获奖、著作权、研究报告、商业计划书、开发的软件或设备、创业实体等相关成果做好梳理总结。

（三）优化项目管理。各高校对未通过验收和中止研究的项目，须做好情况分析，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持续优化完善“大创计划”项目的管理体系和保障支持。

四、项目报送

请各高校登录“河南省大学生创新计划平台”（网址 <https://dcjh.open.ha.cn>，操作指南可在网页的公告栏查看下载）填报国家级、省级和校级三级“大创计划”结题验收项目信息。各校需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在平台账号管理中修改更新本校管理人员信息，加入QQ管理工作群（群号 208509593）或创新教育微信群。

（一）立项项目。请学校管理人员分配学生项目（请设置学号为学生的登录账号）。各学校请按项目排序推荐，项目编号命名规则为“2025+学校代码+3位数推荐排序号”，如郑州大学推荐排序第一的项目编码为“202510459001”。每个项目需报送创新训练计划申报表、创业计划项目申报表。

高校在平台“流程管理”中选择校级项目信息上报，填报本年度校级项目立项数量，导出统计表盖章后报送。

请报送每个项目的申报表和本校“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情况数据统计表”纸质材料各一份。

（二）结题验收项目。学校管理部门要认真审核验收国家级和省级项目每个项目提交验收成果，提交校级及以上项目验收情况，在平台导出“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结题验收情况数据统计表”和“结题项目成果汇总”，加盖学校公章后报送至我厅。

五、报送时间

请于6月10日前登录“河南省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平台”进行填报，并提交有关材料。

联系人：杨艺冰 赵万勇

联系电话：0371-69691993 18595679951

电子邮箱：hngaojiao@126.com

报送地址：郑州轻工业大学东风校区办公楼111房间（联系人：张云玲，联系电话：0371-86601087）

附件：2025年河南省本科高校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报指标



附 件

2025 年河南省本科高校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 项目申报指标

序号	学校名称	一般项目指标	重点支持项目指标
1	郑州大学	235	3
2	河南大学	175	2
3	河南农业大学	95	1
4	河南理工大学	95	1
5	河南师范大学	90	1
6	河南科技大学	110	1
7	河南工业大学	85	1
8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85	1
9	河南中医药大学	80	1
10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85	1
11	郑州轻工业大学	110	1
12	信阳师范大学	60	1
13	新乡医学院	65	1
14	中原工学院	75	1
15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65	1
16	河南科技学院	60	1
17	南阳师范学院	65	1
18	安阳师范学院	65	1
19	洛阳师范学院	70	1

序号	学校名称	一般项目指标	重点支持项目指标
20	河南城建学院	75	1
21	平顶山学院	75	1
22	商丘师范学院	65	1
23	许昌学院	60	1
24	周口师范学院	50	
25	黄淮学院	65	1
26	南阳理工学院	60	1
27	安阳工学院	55	
28	河南工程学院	55	
29	洛阳理工学院	60	
30	新乡学院	50	
31	郑州师范学院	30	
32	郑州警察学院	30	
33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35	
34	信阳农林学院	30	
35	河南工学院	30	
36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30	
37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30	
38	河南体育学院	10	
39	黄河科技学院	70	1
40	郑州科技学院	40	1
41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25	
42	商丘工学院	20	

序号	学校名称	一般项目指标	重点支持项目指标
43	商丘学院	20	
44	郑州商学院	20	
45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25	
46	郑州财经学院	25	
47	黄河交通学院	20	
48	信阳学院	20	
49	安阳学院	20	
50	郑州工商学院	10	
51	郑州西亚斯学院	10	
52	郑州经贸学院	10	
53	河南开封科技传媒学院	10	
54	中原科技学院	10	
55	新乡工程学院	10	
56	郑州美术学院	10	
57	豫北医学院	15	
58	郑州健康学院	10	

注：各校推荐名额综合考虑学校层次、创新教育开展情况、全国大创年会入选项目数量等因素测算。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5 年 5 月 8 日印发

